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吳宓櫻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3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Q3122@ntpc.gov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(英資中心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20486841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PENP48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110-112學年度國民小學雙語實驗課程領航計畫
成果報告格式及簡報綱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0-112學年度國民小學雙語實驗課程領航計畫及
本局111年10月3日新北教國字第1111873989號函續辦。

二、旨揭計畫成果評鑑期程、評鑑向度及分數如下：

(一)期程：

1、112年5月19日前於校務行政系統填報實施成果報告電
子檔。

2、112年5月31日本局請委員進行書面審查。

3、本局將函知經過書審後，委員指定需補充報告之學校
於112年7月3日前繳交簡報電子檔，另將安排於112年7
月13-14日間指定時間及地點進行10分鐘簡報及10分鐘
答詢。

4、112年9月30日前各校於校務行政系統填報修正後成果
報告電子檔。



(二)評鑑向度及分數：倘分數未達70分者，將評估次年續辦資格並啟動淘汰機制。

- 1、行政管理：20分。
- 2、課程與教學：30分。
- 3、教師專業發展：20分。
- 4、學習營造與資源應用：10分。
- 5、績效與特色：20分。

正本：新北市林口區頭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麗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新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南勢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中信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思賢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民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泰山區明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文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江翠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頂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土城區廣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淡水國民小學(方案一及二)、新北市淡水區竹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鄧公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北大國民小學(方案一及二)、新北市三峽區安溪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鳳鳴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蘆洲區鷺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白雲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瑞芳區瑞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大豐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新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店區安坑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新莊區新莊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永福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二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新市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淡水區天生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石門區乾華國民小學(方案二及三)、新北市三重區光榮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重區三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八里區米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板橋區中山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鶯歌區鶯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樹林區柑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長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汐止區金龍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民義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、新北市萬里區萬里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石門區石門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石碇區雲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建安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金山區中角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平溪區平溪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瑞芳區鼻頭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三峽區龍埔國民小學、新北市中和區光復國民小學

副本：新北市三重區修德國民小學(英資中心)(含附件)

